

部门年度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岗子乡根据《承德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县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县财监〔2021〕1 号）文件要求，安排相关业务部门专人组织实施完成自评工作，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一）评价工作准备情况

首先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确定绩效评价项目，其次是研究绩效评价指标，确保合理及与预算绩效指标相呼应，便于对比。

（二）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1. 成立绩效评价小组。为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进行，我乡抽专人成立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
2. 组织自评工作。按照文件要求，整理数据，填写部门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自评报告。
3. 我乡对专项资金项目确保专款专用，由财政负责人、分管负责人、主管领导把关，项目资金上会，确保及时高效支出。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信访维稳经费项目计划用于化解疑难复杂信访积案和矛盾纠纷，维护大局稳定。预算资金 2.7 万元，2020 年如期完成，较好地完成信访稳控工作。项目决算支出 2.7 万元，2020 年全部支付资金支付率达 100%。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00 分，与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相比较好的完成各项指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从绩效自评结果来看，部门年初绩效目标设定的还不够好，不够清晰准确，有些指标设定的比较宽泛存在一定片面性，具体的指标设定不够全面完整，科学合理，操作性不够强，绩效标准有时候不够恰当，评价难以用数据客观展示，主要原因是公益性项目有些难以精准的体现经济效益和短时间的社会效益。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针对存在的问题进一步细化部门项目指标，提高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做到详细可操作，更加合理的安排预算资金，减少预算调整事项。

制定如下整改措施：一是加强预算执行的计划性，提高部门支出进度的均衡性，二是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工作，同时及时了解单位存在的问题，有疑问的事项及时与上级部门沟通解决，提高财务工作的规范性。四是加强项目资金和绩效目标指标的动态管理，持续改进。

附：绩效自评主要依据清单资料